

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件

澄文体广旅发〔2019〕70号

关于印发《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 扶持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江阴市产业强市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澄政发〔2016〕24号）和《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澄文体广旅发〔2019〕67号 澄财教〔2019〕18号）文件精神，现将修改制定的《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办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办法

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19年8月27日



附件

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 扶持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项目评审工作，根据《江阴市产业强市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澄政发〔2016〕24号）、《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澄文体广旅发〔2019〕67号 澄财教〔2019〕18号）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评审工作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和坚持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原则。

第三条 评审工作范围

《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澄文体广旅发〔2019〕67号 澄财教〔2019〕18号）中明确扶持的评审制项目，分为：

- 1、新兴文化产业项目（即“文化与科技融合项目”）；
- 2、文化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 3、文化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第四条 评审程序

- 1、所在镇街（园区）初审同意后，集中报送市文体广旅局；
- 2、市文体广旅局对申报企业进行资格审核，对申报材料的相

关内容进行核实，初步确定入围项目。

对申报项目审核认为不符合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对申报资料不全的应一次性告知申报单位需补齐的申报资料。

3、通过审核的入围项目，市文体广旅局组织专家根据项目类型不同，依据评审指标，按照百分制进行评审。具体评审标准见附录1。

评审时专家认为必要的，要组织进行项目现场考察。

4、通过评审的项目，由市文体广旅局委托第三方开展项目专项审计。

第五条 评审监督

市文体广旅局应严格按照评审程序和相关要求执行项目评审工作，自觉接受监察部门的监督。组织评审、现场考察、专项审计等关键环节形成的材料由市文体广旅局进行整理归档，并保存5年以备查阅。

市文体广旅局加强对申报项目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和有效性审查，加强项目比对，防止重复支持或多头支持，提高扶持项目的质量。

第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录

江阴市文化产业发展 扶持专项资金评审制项目评审标准

一、新兴文化产业项目评审标准

序号	指 标	指 标 内 容	权重
1	发展目标明确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文化发展规划,行业引领性强,业内认可度高。	20
2	项目落实到位	项目实际完成率达 40%以上,项目建设资金已经落实到位。	20
3	创新程度较高	项目对现有同类产品核心技术、生产方法或工艺有较为显著的提高,能够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0
4	研发实力突出	研发团队综合实力较强,研发成果突出,核心成员业内影响力较大。	20
5	预期效益良好	项目在研发成果实现产业化之后一定时期内创造的经济收益和社会效益预期较好,市场前景好、带动能力强、影响力大。	20

二、文化产业园区建设项目评审标准

1、文化产业园区投资资助项目

序号	指 标	指 标 内 容	权重
1	园区建设规范	符合国家及省市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在土地、消防、安全、节能、环保、卫生、文化遗产保护等方面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	20
2	运营管理规范	运营管理机构是在江阴市注册的独立法人,有专业的管理人员,管理制度完善。	20

序号	指 标	指 标 内 容	权重
3	基础设施完善	园区实际投资（不含土地出让金）达到 1000 万元以上，规划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硬件环境及配套设施较好。	20
4	产业特色突出	有丰富的文化内容和明确的文化产业特色，成绩较为显著，在全市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20
5	产业集聚度高	园区内入驻文化企业数量达到 10 家以上，且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0

2、文化创客空间投资资助项目

序号	指 标	指 标 内 容	权重
1	发展方向明确	以服务文化创新创业为宗旨，具有明确的发展方向。	20
2	运营管理规范	由具备创新创业服务能力的专业运营团队管理，运营管理制度完善。	20
3	基础设施完善	创客空间实际投资（不含土地出让金）达到 1000 万元以上，拥有可自主支配的场地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能够为创客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办公条件，具备基本的创客服务。	20
4	创客集聚度高	已入驻与其服务功能相匹配的创客、创业团队或企业达到 10 家以上。	20
5	服务成效显著	定期开展创业培训活动，为创客提供资金支持和融资服务，通过提供借款、收购初创成果及天使投资等方式，促进创业者持续创业。	20

三、文化产业公共服务平台运营资助项目评审标准

序号	指 标	指 标 内 容	权重
1	运营管理规范	运营机构是在江阴市注册的具有独资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服务流程规范，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0
2	服务方向明确	主要为文化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提供公益性、低收费的技术、信息、咨询等服务，具有明确的专业服务方向。	20
3	平台建设完备	有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和一定规模的技术装备或服务设施等，能够提供平台建设顺利实施的自筹资金、技术支撑和后勤保障。	20
4	服务团队专业	拥有一支专业化的服务团队，能够满足文化企业所需要的服务保障需求。	20
5	服务成效显著	连续运营两年以上，年服务文化企业数 20 家以上，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0